证券代码:600717　证券简称:天津港　公告编号:临2020-019

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2019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14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上证公函【2020】0351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根据相关要求，现就《问询函》事项回复如下：

一、关于公司经营情况

1. 年报披露，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28.85亿元，同比下降1.34%，实现归母净利润6.02亿元，同比增长12.16%。分季度来看，公司一至四季度营业收入分别为28.18亿元、31.38亿元、34.68亿元、34.60亿元，而分季度归母净利润分别为1.27亿元、2.58亿元、2.22亿元、-421.86万元，扣非后归母净利润分别为1.45亿元、2.02亿元、2.47亿元、-1325.53万元，经营性现金流分别为5.10亿元、6.03亿元、4.87亿元、2.61亿元，公司第四季度财务数据与前三季度具有差异。请公司：（1）结合行业特征、公司经营情况、结算政策、历年各季度业绩波动情况，补充披露报告期各季度营业收入基本稳定的情况下，第四季度归母净利润和扣非后归母净利润为负的具体原因及合理性

从近三年公司季度经营业绩看，呈现出下述规律，即：每年第四季度业绩均比前三个季度业绩水平有所降低，2018年和2019年出现了负数，具体数据情况如下：

单位:元

年度	项目	一季度	二季度	三季度	四季度
2019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7,127,171.77	257,552,572.81	221,546,844.28	-4,218,470.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45,221,931.72	201,972,841.77	247,478,428.04	-1,325,331.90
2018年（追溯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1,344,606.84	215,948,476.51	200,321,470.30	-47,141,685.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22,530,712.15	218,316,229.03	216,724,755.85	-41,134,271.02
2017年（追溯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5,684,020.65	282,083,914.77	252,656,198.82	23,452,337.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71,579,928.42	282,441,447.82	267,345,276.08	10,551,588.98

结合公司经营政策和结算政策，2019年第四季度，公司归母净利润和扣非后归母净利润为负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及所属公司在第四季度支付的人工成本和修理费用等成本费用较前期增加较大，而公司各季度收入水平相比比较稳定，无大幅增减。关于第四季度成本费用较为集中的原因有以下几点：

（一）人工成本较集中

主要原因是，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建立健全与劳动力市场基本适应、与企业经济效益和劳动生产率挂钩的工资决定机制和正常增长机制，构建工资效益联动、效率对标调节和工资水平调控等共同组成的决定机制。公司实施工资总额进行清算，所属子公司按照要求，根据全年考核指标完成情况，考核兑现年终奖金。2019年各季度具体数据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人民币

项目	一季度	二季度	三季度	四季度
人工成本	6.45	6.36	6.70	8.21

（二）修理费较集中

一是设施维修方面，受季节性施工因素影响较大。一般在冬春季开展组织实施的各项报备、审批程序，第一、二季度正式开工的项目较少，到夏秋季工程正式进入实施阶段，因此从第三季度开始费用上升，到第四季度时各公司为了年底前完成维修项目，施工进程明显加快，四季度进行集中验收、审计程序后结算等，费用最高。

二是设备维修方面，随着年度生产业务不断累加，尤其是经过前三个季度生产作业后，设备连续作业损耗较强，各作业公司在第四季度集中加大对装卸设备进行零修、日常维保的力度，维修的次数和数量随之增长，因此相关费用较前三季度升高。

2019年各季度具体数据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人民币

项目	一季度	二季度	三季度	四季度
修理费	0.44	0.63	1.01	1.57

（2）结合收入政策，分析说明经营现金流产生上述波动且与营业收入趋势不匹配的原因

2019年各季度收入较为均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在前三季度也较为均衡，而第四季度较前三季度减少幅度较大，主要是由于上述人工成本和修理费等付现成本于第四季度集中支付导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大幅增加。

具体变动情况详见下表：

项目(亿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收入	28.18	31.38	34.68	34.6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12	24.02	20.02	28.10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5.10	6.03	4.87	2.61

2.年报披露，公司主营业务为装卸和销售，营业收入占比分别为47.73%和41.64%。其中装卸业务毛利率近年来持续下滑，并且在装卸业务整体毛利率为32.46%的情况下，多家从事装卸业务的子公司净利润为负。公司销售业务毛利率为24.40%。请公司：（1）补充说明公司装卸业务毛利率持续下滑的原因及合理性；（2）结合装卸业务子公司所处港口区域、竞争格局、主营业务开展情况，分析图要子公司业绩亏损的原因及合理性；（3）补充说明从事装卸业务的同时，开展较大规模销售业务的背景和主要考虑，并说明销售业务模式、收入确认政策、毛利率较低的原因及合理性；（4）列表披露同行业可比公司同类业务的毛利率水平，对比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在装卸和销售业务毛利率水平方面是否存在差异，如是，请说明原因及合理性

回复：

（1）补充说明公司装卸业务毛利率持续下滑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装卸业务毛利率下降的主要原因如下：

一是受“汽运煤”停运影响，公司据煤、焦炭等货类作业环节增加导致成本升高。“汽运煤”停运的同时还造成高毛利率货类焦炭客户的流失。伴随着煤炭货类汽车运输方式的停止，多年来形成的重载煤炭车辆集中抵港卸车，再将进口矿石通过车辆重载离港的“重来重回”运输模式被打破，使得进口矿石汽车运输成本大幅增加，部分从事铁矿石等货类的客户将业务转移至天津地区以外的周边港口。

二是受国家税收、压缩产能、国内外价格倒挂等因素影响，全国钢材出口逐年在下滑，钢材出口结构也发生变化，导致公司主要作业的矿石、钢材业务量下降较大。同时，周边港口的产能释放，各港口竞争更加激烈，市场份额逐渐摊薄。特别是“汽运煤”停运、“公转铁”、“散改集”等集疏运方式的调整，公司作业货类集疏港受到严重阻碍。而一公司、四公司成立时间较早，历史包袱较重，承担的人员就业社会责任较大，另外受作业场地不足等突出问题影响，整体成本居高不下，造成近几年连续亏损。目前，两家公司正在加大改革力度，实现逐年减亏的目标。

公司所属焦炭码头公司，自2017年4月30日“汽运煤”停运政策实施后，制约公司发展的“铁路、货场”两大短板日渐凸显，公司业务量大幅下滑，尤其是公司作业外货出口焦炭客户大部分流失至周边港口，原有作业大部分货类由汽运集疏运模式改为铁路方式，造成了成本的上升，公司经营出现亏损。目前，公司正在坚定不移的实施“三次创业”转型发展，争取早日扭转亏损局面。

（3）补充说明从事装卸业务的同时，开展较大规模销售业务的背景和主要考虑，并说明销售业务模式、收入确认政策、毛利率较低的原因及合理性

（一）从事别业务的背景及原因

一是港口企业充分掌握货物业务市场动态，港口企业是贸易业务枢纽的重要组成部分。港口行业与宏观经济、国际贸易的发展关系密切，是最先掌握货源、货种、货量及成本等信息的主体，可优先享受市场动态的时效性、准确性等红利，开展贸易业务具备信息和资源优势。

二是港口企业作为全球贸易链的重要节点，对贸易业务经营模式和发展趋势有着更加深入理解，进而可以针对性地整合上下游资源，提升港口企业经营、管理和服务水平。

三是促进装卸主业发展，公司从事装卸业务，大量来港作业船舶存在燃油、淡水及润滑油需求。公司从事该业务，为来港船舶提供上述配套服务，能够有效促进和保障公司装卸主业，为公司业务收入和经营业绩提升提供保证。

（二）公司开展销售业务的所属公司主要是天津中燃船舶燃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燃供公司”）和天津中铁储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铁公司”），两家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燃供公司是港口生产、经营的重要功能性企业，主要从事为来港船舶提供燃油、淡水、润滑油供应和服务，同时经营各类燃油、液体化工产品等仓储、中转和运输业务。销售业务模式主要为结合市场及库存情况，从上游供应商大宗采购燃油存放于公司油罐，然后根据客户需求按市场价格分供于来港船舶。但随着船舶供油服务的市场逐步放开，竞争格局较为激烈，同时燃油市场价格受国际油价影响较大，毛利空间较低。

中铁公司是公司所属企业子公司天津港物流发展有限公司再投资企业，主要从事煤炭批发、零售业务，在日常业务经营过程中，甄选优质客户开展销售业务，中铁公司经过数年经营，形成相对稳定的客户群体，采取针对多家客户需求集中向供货方进行采购，集中销售给各客户的“集采集卖”销售模式，根据客户资质、规模收取相应比例预付款。由于煤炭价格波动，销售业务完全市场化，煤炭销售行业竞争激烈。为有效控制经营风险，中铁公司根据客户资质，选取优质客户，审慎确定客户规模和销售价格，经营策略稳健，毛利率水平较低。

公司的销售收入政策为：销售商品同时满足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和商品有效控制权转移，能够可靠计量的经济利益流入企业，相关成本可靠计量时，确认收入。

（4）列表披露同行业可比公司同类业务的毛利率水平，对比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在装卸和销售业务毛利率水平方面是否存在差异，如是，请说明原因及合理性

根据各上市公司已披露的年度报告中相关数据，各公司涉及的装卸相关业务毛利率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业务类型	2019年度毛利率
000905.SZ	厦门港务	码头业务	13.87 %
001872.SZ	招商港口	港口业务	37.77%
601880.SH	大连港	集装箱	28.2 %
		油品	38.8 %
		散杂货	27.3 %
		客运	25.4 %
601018.SH	宁波港	集装箱装卸及相关业务	41.89 %
		其他货物装卸及相关业务	34.32 %
		铁矿石装卸及相关业务	35.24 %
601228.SH	广州港	装卸及相关业务	36.42 %
601326.SH	秦港股份	煤炭及相关制品服务	52.81 %
		金属矿石及相关制品服务	25.10 %
		其他杂货服务	-9.91 %
601298.SH	青岛港	集装箱处理及配套服务	68.55 %
		液体散货处理及配套服务	72.90 %
		金属矿石、煤炭及其他货物处理以及配套服务	22.35 %
600279.SH	重庆港九	装卸及客货代理业务	38.05 %
600317.SH	营口港	港口费	34.78 %
600017.SH	日照港	装卸业务	34.19 %
600018.SH	上港集团	集装箱板块	51.38 %
		散杂货板块	11.76 %
000088.SZ	盐田港	港口货物装卸运输	32.20 %
600717.SH	天津港	装卸业务	32.45 %

从已经披露2019年年度报告的港口上市公司相关资料看，各公司对港口相关的装卸、物流等业务采取了不同的分类方式，毛利率计算采取了不同口径。装卸业务毛利率受多里因素影响，包括货类结构、作业方式、规模效应、产业政策、费率水平和地理区位等。

具体看，上港集团、青岛港、宁波港和秦港股份部分货类装卸毛利率水平较高，超过40%。青岛港、上港集团和宁波港集装箱货类毛利率水平较高，青岛港液体散货处理及配套服务毛利率较高。

根据各港口上市公司已披露的年度报告中相关数据，6家上市公司存在销售或贸易业务，相关业务毛利率情况汇总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业务类型	2019年度毛利率
000905.SZ	厦门港务	贸易业务	1.48%
601018.SH	宁波港	销售业务	0.61%
601228.SH	广州港	销售业务	1.61%
600279.SH	重庆港九	商品贸易业务	2.25%
600190.SH	锦州港	贸易业务	0.99%
平均值			1.39%
600717.SH	天津港	销售业务	2.40 %

销售业务毛利率水平受到商品品类、销售模式、信用政策和客户资质等一系列因素影响，从可查询港口上市公司数据看，贸易业务行业毛利率平均水平为1.39%，公司销售业务毛利率为2.40%，在上述公司中位居前列。

二、关于财务信息披露

3.年报披露，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43.24亿元，短期借款10.65亿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20.94亿元，长期借款 60.14亿元，有息负债占货币资金比重为212.14%。2019年公司利息支出4.25亿元，占净利润的70.61%，同时利息收入为6285.77万元。请：（1）结合公司经营模式和业务规模，说明货币资金余额较高原因和合理性；（2）结合日均货币资金以及货币资金存储和使用情况，说明公司利息收入与货币资金规模的匹配性和合理性；（3）补充披露主要有息负债的详细情况，包括债务类型、债务金额、利息、到期期限、偿付安排等；（4）结合公司目前可用由支配的货币资金、现金流等情况，说明未来债务偿还安排，是否具备足够债务偿付能力，是否存在流动性风险，以及公司拟采取的防范应对措施；（5）补充说明公司在货币资金余额较高的情况下维持大规模有息负债并承担高额利息支出的原因及合理性。

回复：

（1）结合公司经营模式和业务规模，说明货币资金余额较高原因和合理性

公司所属企业主要从事码头装卸、物流仓储、船舶及货运代理、燃材料销售等相关业务，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主要来源为，一是中国天津外轮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外代公司”），天津港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装箱公司”）等盈利水平较高企业历史积累留存收益，2019年外代公司营业收入为3.46亿元，年末净资产为10.83亿元，货币资金余额为7.58亿元，占公司全部货币资金的17.54%。集装箱公司营业收入为8.99亿元，年末净资产为32.92亿元，货币资金余额为4.39亿元，占公司全部货币资金的10.16%。二是船舶燃料供应公司等销售类企业及规模较大码头企业日常经营周转资金，2019年末船舶燃料供应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1.72亿元，占公司全部货币资金的3.98%。三是母公司预留用于项目投资及利润分配等储备资金。2019年末母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13.91亿元，占公司全部货币资金的32.16%。

平衡资金成本及短缺成本，防范流动性风险，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处于合理水平。

（2）结合日均货币资金以及货币资金存储和使用情况，说明公司利息收入与货币资金规模的匹配性和合理性

2019年度，公司日均货币资金余额49.57亿元，其中日均银行存款余额49.28亿元。2019年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43.24亿元，其中银行存款余额42.92亿元。存款结构为活期存款（主要为协定存款）27.33亿元、定期存款10.9亿元以及通知存款4.69亿元。2019年度公司利息收入为0.63亿元，平均存款利率为1.28%。公司办理存款业务均不低于同期人民银行公布的金融机构存款基准利率。

（3）补充披露主要有息负债的详细情况，包括债务类型、债务金额、利息、到期期限、偿付安排等

2019年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91.74亿元，其中用于生产经营的流动资金贷款24.24亿元，用于股权投资并购贷款18.91亿元，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贷款48.59亿元。全年利息支出4.25亿元。公司办理贷款业务均不高于同期人民银行公布的金融机构贷款基准利率。

截至2019年底，公司2020年到期贷款31.59亿元，2021年到期贷款16.67亿元，2022至2024年到期贷款28.37亿元，2025年及以后年度到期贷款15.1亿元。公司将按期偿还贷款本息。

（4）结合公司目前可自由支配的货币资金、现金流等情况，说明未来债务偿还安排，是否具备足够债务偿付能力，是否存在流动性风险，以及公司拟采取的防范应对措施

2019年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43.24亿元，剔除其他货币资金中保证金0.31亿元，公司可自由支配的货币资金为42.93亿元。2019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8.62亿元。公司运营平稳，且融资渠道畅通，融资成本较低，具备足够债务偿付能力，不存在流动性风险。在此基础上，公司建立了债务风险预警机制，定期对公司偿债能力和债务风险进行测评，确保公司债务风险可控。

（5）补充说明公司在货币资金余额较高的情况下维持大规模有息负债并承担高额利息支出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各子公司均为有限责任公司，为独立法人主体，各子公司在经营状况、资金状况、股权结构方面均存在差异，公司存款和贷款分别集中在不同法人主体，表现为公司货币资金余额较高且存在一定规模有息负债。

4.年报披露，公司在关联方财务公司存款期末余额为33.39亿元，利息收入3962.69万元，贷款期末余额为35.43亿元，利息支出1.62亿元。请公司：（1）补充披露报告期公司在财务公司存贷款的明细情况，包括月度存贷款余额、存贷款用途、存贷金额、期限、利息金额和利率；（2）结合公司在商业银行的存贷款利率情况，比较说明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贷款利率是否公允；（3）补充说明公司在关联方财务公司大额存贷款并承担大额利息支出的原因及合理性。

回复：

（1）补充披露报告期公司在财务公司存贷款的明细情况，包括月度存贷款余额、存贷款用途、存贷金额、期限、利息金额和利率

公司在财务公司月度存贷款余额

单位:元

月度	期末财务公司存款余额	期末财务公司贷款余额
1月	2,993,953,893.75	3,240,720,000.00
2月	3,055,517,365.67	3,293,720,000.00
3月	3,214,544,159.80	3,482,720,000.00
4月	3,187,108,372.69	3,467,720,000.00
5月	3,273,530,368.66	3,507,220,000.00
6月	3,390,288,942.90	3,708,420,000.00
7月	3,454,354,217.74	3,708,320,000.00
8月	3,431,520,673.65	3,708,320,000.00
9月	3,297,262,552.48	3,638,320,000.00
10月	3,449,180,686.55	3,686,320,000.00
11月	3,487,519,719.37	3,745,820,000.00
12月	3,338,969,351.04	3,543,370,000.00

2019年期末，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余额33.39亿元。存款结构为活期存款（主要为协定存款）19.63亿元、定期存款10.1亿元以及通知存款3.66亿元。2019年期末，公司在财务公司贷款余额35.43亿元，其中用于生产经营的流动资金贷款17.42亿元，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贷款18.01亿元。

截至2019年底，公司在财务公司2020年到期贷款14.68亿元，2021年到期贷款5.96亿元，2022至2024年到期贷款10.14亿元，2025年及以后年度到期贷款4.65亿元。

2019年度，公司在财务公司日均存款余额32.98亿元，在财务公司利息收入0.4亿元，在财务公司平均存款利率为1.2%。公司在财务公司日均贷款余额35.61亿元，在财务公司利息支出1.62亿元，在财务公司平均贷款利率为4.55%。

（2）结合公司在商业银行的存贷款利率情况，比较说明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贷款利率是否公允

2019年度，公司日均存款余额49.28亿元，利息收入0.63亿元，平均存款利率为1.28%。其中在财务公司日均存款余额32.98亿元，在财务公司利息收入0.4亿元，在财务公司平均存款利率为1.2%。

2019年度，公司日均贷款余额93.5亿元，利息支出4.36亿元，平均贷款利率为4.67%。其中在财务公司日均贷款余额35.61亿元，在财务公司利息支出1.62亿元，在财务公司平均贷款利率为4.55%。

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和贷款利率水平与商业银行存贷款利率水平基本一致，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贷款利率公允。

（3）补充说明公司在关联方财务公司大额存贷款并承担大额利息支出的原因及合理性

财务公司为公司所属联营企业，公司持股比例为45.83%。一方面，同等条件下，在财务公司开展存贷款业务，有助于防范资金风险，并获得对财务公司的投资收益。另一方面，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利率不低于同期人民银行公布的金融机构存款基准利率及其他国内主要国有商业银行提供的存款利率，贷款利率不高于同期人民银行公布的金融机构贷款基准利率及其他国内主要国有商业银行提供的贷款利率。财务公司的金融服务功能有助于提升公司同其他金融机构的议价能力，对控制公司资金成本起到重要作用。

5. 年报披露，公司预付款项2.42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42.26%，其中前五名预付款项金额合计占比83.27%。请公司：（1）补充披露前五名预付款对象名称、是否为关联方、采购内容、金额、形成时间、上年同期采购金额、是否逾期、未发货原因，以及预付是否符合行业惯例；（2）说明报告期内预付款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回复：

（1）补充披露前五名预付款对象名称、是否为关联方、采购内容、金额、形成时间、上年同期采购金额、是否逾期、未发货原因，以及预付是否符合行业惯例

前五名预付款相关信息如下：

公司	预付账款金额（元）	是否为关联方	采购内容	形成时间	上年同期金额（元）	是否逾期	未发货原因	是否符合行业惯例
神华销售集团有限公司华南销售分公司	141,836,614.91	否	煤炭采购	2019年12月	27,781,484.39	否	年末发生，业务尚未完成	是
天津港（集团）有限公司	25,969,391.22	是	港务费、港口设施保安费	2019年12月		否	年末发生，业务尚未完成	是
天津阳煤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15,104,000.00	否	煤炭采购	2019年12月		否	年末发生，业务尚未完成	是
内蒙古神东天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煤炭运销分公司	9,996,470.01	否	煤炭采购	2019年12月	399,717.04	否	年末发生，业务尚未完成	是
天津港东港物流有限公司	8,562,441.40	是	租赁费	2019年12月		否	预付租金	是
合计	201,468,917.54				28,181,201.43			

（2）说明报告期内预付款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报告期内预付款增长主要原因为所属天津中铁储运有限公司2019年12月末集中发生贸易业务，且年末业务尚未完成，未达到结算条件。此项余额主要为正常的贸易余额，符合行业惯例。

6.年报披露，公司应收账款16.55亿元，应收款项融资5.22亿元，合计占营业收入的16.89%。请公司：（1）补充披露主要应收账款明细，包括欠款方名称、形成时间、形成原因、是否逾期、坏账计提情况等；（2）补充说明应收款项融资的背书情况，终止确认条件、相关会计处理；（3）结合同行业情况，补充说明应收账款和应收款项融资金额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

回复：

（1）补充披露主要应收账款明细，包括欠款方名称、形成时间、形成原因、是否逾期、坏账计提情况等主要应收账款详细信息如下：

单位:元

客户	项目	形成时间	金额	是否逾期	坏账计提金额
河钢集团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港口费	1个月以内	29,155,480.91	否	2,915.55
		1-2个月	21,275,150.00	部分逾期	2,127.52
		2-3个月	22,472,483.00	部分逾期	2,247.25
		3-4个月	76,279.00	是	7.63
		4-5个月	12,343,678.00	是	1,234.37
		5-6个月	3,752,025.00	是	375.20
		6-7个月	4,728,431.85	是	472.84
小计			93,803,527.76		9,380.35
物泊科技有限公司	港口费	1个月以内	10,030,836.00	否	1,003.08
		1-2个月	64,936,823.00	否	6,493.68
		2-3个月	2,965,624.00	否	296.56
		3-4个月	3,265,321.00	否	326.53
小计			81,198,604.00		8,119.86
天津港保税区天盛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港口费	1个月以内	28,761,749.17	部分逾期	3,074.99
		1-2个月	24,487,669.00	是	2,448.77
		2-3个月	5,405,981.36	是	540.60
小计			58,655,399.53		6,064.36
厦门象屿物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港口费	1个月以内	52,662,596.86	否	5,266.26
小计			52,662,596.86		5,266.26
马士基(中国)航运有限公司	应收船舶使费	1个月以内	9,733,640.07	否	79,815.85
		1-2个月	10,452,304.47	否	85,708.90
		2-3个月	5,793,511.45	否	47,506.79
		3-4个月	10,523,775.12	否	86,294.96
		4-5个月	8,620,298.62	否	70,686.45
		5-6个月	187,195.37	否	1,535.00
小计			45,310,725.10		371,547.95
合计			331,630,853.25		400,378.77

（2）补充说明应收款项融资的背书情况、终止确认条件、相关会计处理

截至2019年末，已背书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金额为716,344,176.60元，均已终止确认。应收款项融资终止确认条件为：①收取该项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对于已背书转让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应收款项融资，从公司资产科目予以转销。

（3）结合同行业情况，补充说明应收账款和应收款项融资金额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

对比2019年已披露其他港口相关上市公司公开披露数据，应收账款和应收款项融资占营业收入比例处于居中水平，详见下表：

单位:亿元

公司	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营业收入	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占收入比例
秦港股份		1.72	0.81	67.23	3.78%
锦州港	0.21		3.93	70.33	5.89%
厦门港务	0.41	0.70	7.83	141.55	6.32%
盐田港			0.39	5.93	6.61%
上港集团		2.26	24.27	361.02	7.35%
营口港		3.31	1.50	47.68	10.08%
重庆港九		2.88	1.98	47.77	10.17%
广州港	0.70	2.43	7.47	104.20	10.18%
宁波港	11.23		22.49	243.22	13.87%
天津港	5.22		16.55	128.85	16.89%
大连港		2.49	13.23	66.46	23.65%
日照港	6.64		6.61	52.46	25.26%
青岛港	7.05	0.89	23.38	121.64	25.75%
连云港港	1.35	1.95	1.69	14.25	35.00%

应收账款和应收款项融资相对收入比例较高形成主要原因如下：

①代理公司由于行业性质根据准则按照差额确认收入，收入金额较小，而代理业务形成的应收账款金额较大造成比例偏高；

②公司根据作业合同，按照权责发生制，对符合收入确认条件尚未结算的作业确认收入；

③公司对部分客户设置收款期限，形成应收账款。

六、“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6应收款项融资”补充披露如下：

修订前：

6、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17,982,789.24	559,178,194.42
商业承兑汇票	3,555,050.00	4,200,000.00
合计	521,537,839.24	563,378,194.42

修订后：

6、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17,982,789.24	559,178,194.42
商业承兑汇票	3,555,050.00	4,200,000.00
合计	521,537,839.24	563,378,194.42

截至2019年末，已背书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金额为716,344,176.60元，均已终止确认。应收款项融资终止确认条件为：①收取该项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对于已背书转让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应收款项融资，从公司资产科目予以转销。

公司散杂货装卸业务收取承兑汇票比例较高，且由于电子汇票推行后，所占比例增高，而电子汇票较纸质汇票期限长，致使应收款项融资余额较大。

七、“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7预付款项”补充披露如下：

修订前：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41,943,492.17	100	170,077,005.10	100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241,943,492.17	100	170,077,005.10	1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金额合计为201,468,917.54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83.2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修订后：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41,943,492.17	100	170,077,005.10	100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241,943,492.17	100	170,077,005.10	1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金额合计为201,468,917.54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83.2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预付款增长主要原因为所属天津中铁储运有限公司2019年12月末集中发生贸易业务，且年末业务尚未完成，未达到结算条件。此项余额主要为正常的贸易余额，符合行业惯例。

八、“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9存货”补充披露如下：

修订前：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材料	87,404,050.66	3,195,408.78	84,208,641.88	77,545,275.86		77,545,275.86
燃料	130,863,212.76		130,863,212.76	177,728,786.55		177,728,786.55
合计	218,267,263.42	3,195,408.78	215,071,854.64	255,274,062.41		255,274,062.41

修订后：

（1）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材料	87,404,050.66	3,195,408.78	84,208,641.88	77,545,275.86		77,545,275.86
燃料	130,863,212.76		130,863,212.76	177,728,786.55		177,728,786.55
合计	218,267,263.42	3,195,408.78	215,071,854.64	255,274,062.41		255,274,062.41

公司销售业务主要涉及船舶供油与煤炭销售，燃油销售业务模式主要为结合市场及库存情况，从上游供应商大宗采购燃油存放于公司油罐，然后根据客户需求按市场价格分供于来港船舶。煤炭销售业务模式，主要为煤炭批发、零售业务，甄选优质客户，形成相对稳定的客户群体，针对客户需求开展“集采集卖”的销售模式，一般情况下库存较少。

九、“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43长期借款”补充披露如下：

修订前：

43、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6,014,377,685.16	5,138,498,238.00
合计	6,014,377,685.16	5,138,498,238.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修订后：

43、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6,014,377,685.16	5,138,498,238.00
合计	6,014,377,685.16	5,138,498,238.00

无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期末，公司贷款余额91.74亿元，其中用于生产经营的流动资金贷款24.24亿元，用于股权投资并购贷款18.91亿元，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贷款48.59亿元。全年利息支出4.25亿元。公司办理贷款业务均不高于同期人民银行公布的金融机构贷款基准利率。

截至2019年底，公司在财务公司2020年到期贷款14.68亿元，2021年到期贷款5.96亿元，2022至2024年到期贷款10.14亿元，2025年及以后年度到期贷款4.65亿元。

2019年度，公司在财务公司日均存款余额32.98亿元，在财务公司利息收入0.4亿元，在财务公司平均存款利率为1.2%。公司在财务公司日均贷款余额35.61亿元，在财务公司利息支出1.62亿元，在财务公司平均贷款利率为4.55%。

③2019年度，公司日均存款余额49.28亿元，利息收入0.63亿元，平均存款利率为1.28%。其中在财务公司日均存款余额32.98亿元，在财务公司利息收入0.4亿元，在财务公司平均存款利率为1.2%。

2019年度，公司日均贷款余额93.5亿元，利息支出4.36亿元，平均贷款利率为4.67%。其中在财务公司日均贷款余额35.61亿元，在财务公司利息支出1.62亿元，在财务公司平均贷款利率为4.55%。

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利率水平与商业银行存贷款利率水平基本一致，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贷款利率公允。

④财务公司为公司所属联营企业，公司持股比例为45.83%。一方面，同等条件下，在财务公司开展存贷款业务，有助于防范资金风险，并获得对财务公司的投资收益。另一方面，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利率不低于同期人民银行公布的金融机构存款基准利率及其他国内主要国有商业银行提供的存款利率，贷款利率不高于同期人民银行公布的金融机构贷款基准利率及其他国内主要国有商业银行提供的贷款利率。财务公司的金融服务功能有助于提升公司同其他金融机构的议价能力，对控制公司资金成本起到重要作用。

特此公告。

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00717　证券简称:天津港　公告编号:临2020-020

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年度报告修订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